

老湘乡县都区划简介

据湘乡县志载：湘乡县旧隶十五都八十五里，后唐清泰二年（公元935年）割安乡九里玉潭镇温泉里入宁乡，宋熙宁六年（公元1073年）割常安、长乐二乡之半八里入安化，只有十二乡，合并为四十六里三坊。

清康熙三十五年（公元1696年），湘乡知县李玠才根据湘乡地域将行政区划分为12个乡。乡以下分都（坊）计44个都、3个坊。都以下分区（区总），区以下分牌（牌头）。湘乡县域『东西广二百里，南北袤二百四十里』。

清咸丰以后分全县为上、中、下三里，下里为县治所在，故称首里。知县驻县城，设县丞分驻永丰，设巡检分驻娄底。民国初年，为派款均匀，将县城、永丰、娄底三个市镇各作为一都计算，故又称为五十都坊。

民国二十三年（公元1934年）改设5个镇92个乡。次年10月又改成10个区、2个直属乡、5个镇。区下辖79个乡。

民国二十六年（公元1937年）废区并乡，施行保甲制，全县划分成50个乡（镇）、769个保、8163个甲。

首里（下里）辖：迎恩1坊、悦来2坊、景庆3坊、东风1都、湘西2都、大育3都、凤音4都、同风5都、莲花6都、兴仁7都、兴让8都、归德9都、潭台10都、白龙11都、归厚12都、南熏13都、弦歌14都、鹤山15都。习惯上称下18里（都坊），由湘乡县令兼管。

中里辖：宣风20都、梓门21都、永丰22都、铜梁23都、荷塘24都、同德25都、乐郊26都、望春27都、瞻云28都、评事29都、誠（xian）和30都、尚义31都、黄山32都、常丰33都、新安34都、和安35都。习惯上称中16里。设永丰县丞署，由县丞管理。

上里辖：碧溪16都、珍涟17都、壶天18都、胜岩19都、锦石36都、丰乐37都、云下38都、延福39都、乐善40都、清溪41都、纯化42都、崇信43都、敦行44都，习惯上称上13里。设娄底巡检司，由巡检管理。

民国三十三年（公元1944年）修《湘乡夏梓桥张氏族谱》，载有《湘乡都坊歌》：

四十七里与三坊，湘邑分为十二乡：

东凤湘西大育里，凤音同风莲花庄。

兴仁与让归德地，潭台白龙归厚场。

南薰弦歌及鹤山，碧溪珍漣壶天藏。

胜岩宣丰梓门里，永丰铜梁与荷塘。

同德乐郊望春是，瞻云评事誠和彰。

尚义黄山常丰训，新安和安锦石详。

丰乐云下延福者，乐善清溪纯化扬。

崇信敦行皆都号，从一数来次第当。

迎恩悦来与景庆，一二三坊近县旁。

另有湘乡城内八总记（后为湘漣镇）：

县前总、城隍总、南门总、昆仑总、迎恩总、万寿总、北门总、仓前总。

辛亥革命后，改府、州为道，湘乡属湘江道。1916年废道，各县直属省。1937年湖南全省划为10个区，每区设行政督察专员公署（简称专署），所辖地区称专区，湘乡属第五区即益阳专区。

1951年8月，湘乡析县后，上里的37~40都为今娄底市娄星区辖属；上里的36都、41~44都为娄底市涟源市辖属；中里（即三、六、七区）的20~35都为今娄底市双峰县辖属；首里的1~3坊、1~15都及上里的16~19都为今湘乡市属。

摘自《湖南湘乡县志》

湘潭谭氏源流编纂委员会